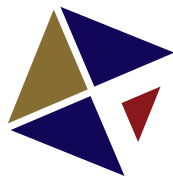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ROPERTIES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6)

補充公告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加拿大土地

茲提述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出售事項。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下列有關該等買方最終實益擁有人的進一步資料：—

0866808 BC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根據本公司可得資料，0866808 BC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加拿大永久居民及商人Navi Jagpal先生最終擁有。

VANSTRUCTION PROPERTIES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根據本公司可得資料，Vanstruction Propertie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加拿大永久居民及商人Matthew Rai先生及Amarpreet Rai女士最終擁有。

* 僅供識別

誠如該公告所述，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該等買方及彼等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且與彼等概無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並將就所有目的繼續有效，而本公告為該公告的補充公告，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韓衛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韓衛先生、區達安先生及王林博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鄧耀基先生、曹潔敏女士及梁國杰先生*。

* 僅供識別